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基教〔2015〕66号

关于做好全区普通高中学科课程 基地启动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有关单位:

在各市和各高校推荐的基础上,经过专家评审和现场答辩, 我厅决定建立 18 个首批普通高中学科课程基地,现将名单予以 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普通高中课程基地建设是新时期普通高中内涵建设的重要抓手,也是我区深入推进普通高中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的重要举措,各市教育局和各有关高校要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关心、关注和指导学科课程基地建设。

二、加大投入,提高保障水平

自治区普通高中课程改革专项经费给予每个"学科课程基地"一定资助和建设经费,各有关单位要给予相应配套经费支持,保证场地使用及硬件配备,合理安排"学科课程基地"相关人员的工作任务和工作时间。要积极筹措,多渠道落实建设经费,同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如发现所在单位不能给予基本工作保障,将取消"学科课程基地"建设资格,追回下拨资金,并予以通报批评。

三、精心设计方案, 迅速启动建设工作

课程基地建设重在"建",落在"用"。各市教育局和各有关高校要指导学科基地迅速启动基地建设。各学科课程基地要根据答辩提出的建议,理清建设思路,明确建设目标,完善建设方案,建立课程基地建设的"路线图"、"时间表"和"任务单",按质按量完成好建设任务。将学科基地打造成学科课程和教学改革的示范基地、学科课程资源、学科带头人和教师专业发展中心。请将修改完善的学科课程基地建设方案和三年建设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于2016年1月25日前,报自治区普通高中课改办备案。联系人:李敏红,联系电话:0771—5815472,电子邮箱:gxgzkgb@163.com。

四、开展专项督查,确保基地建设到位

各市教育局和各有关高校要切实担负起督查视导本区课程基地建设的责任,我厅将制定学科课程基地建设管理和评估办法,加强对学科课程基地建设的绩效评估。每年初对上年度学科课程基地建设情况开展检查指导,并对基地建设成效明显的单位给予适当奖励,对检查评估不合格的"学科课程基地"予以淘汰。

附件: 201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中学科课程基地名单



201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普通高中学科课程基地名单

序号	学科	申报人	申报单位	参与单位、基地实验学校
1	语文(3)	陆建辉	广西教育学院	柳州高中、南宁市第九中学
2		陈捷	玉林高中	陆川县中学 玉林市教科所(参与)
3		朱秋清	贺州高中	贺州第二高级中学、平桂高级中学 贺州市教科所(参与)
4	数学(3)	唐剑岚	广西师范大学	来宾市高级中学、蒙山县蒙山中 学、阳朔县阳朔中学
5		黄河清	南宁市第三中学	广西师范学院(参与)、南宁市教 科所(参与)
6		王伟华	柳州高中	柳州市第二中学 柳州市教科所(参与)
7	英语 (3)	黄世香	广西师范大学	广西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学校、百 色高中、德保县德保高中、桂林市 第八中学
8		李 晓	广西师范学院	南宁市第十中学
9		沈燕琼	玉林师范学院	玉林市第一中学 玉林市教科所(参与)
10	政治 (2)	汤志华	广西师范大学	广西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学校、桂 林市桂林中学
11		曾令辉	广西师范学院	南宁市第二中学、南宁市第三十六 中学、东兴市东兴中学
12	物理(1)	罗星凯	广西师范大学	柳州市第九中学
13	化学(2)	黄都	广西师范大学	广西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学校、南 宁市第十四中学
14		邓玉华	柳州铁一中学	柳州市民族高中柳州市教科所(参与)

序号	学科	申报人	申报单位	参与单位、基地实验学校
15	生物(2)	杨华	广西师范大学	广西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学校、桂 林市第十八中学、桂林市第五中 学、龙胜县龙胜中学
16		张 蓓	柳州市第二中学	柳州市教科所(参与)
17	历史(1)	陈志刚	广西师范大学	来宾实验高级中学、桂林市第十九 中学、桂林市第一中学、临桂县第 三中学
18	地理(1)	廖伟业	广西师范学院	南宁市第一中学